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4-035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安信”或“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提前以邮件方式发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向东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642.5932万股限制性股票。

关联董事吴云坤、杨洪鹏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2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 6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管理办法》以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 69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7.2593 万份。

另根据《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

740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 232.5222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合计 279.781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 5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管理办法》以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 5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7.2000 万份。

另根据《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 860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 242.14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合计 299.34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